附件2

嵩县第二批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承办机构

评 分标 准

| 项目 | 内容 | 分值 | 评定标准、评分细则 | 得分 | 佐证材料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经营实力（28分） | 1 | 企业资金 | 5 | 注册资金200万以下得3分，200万元（含）及以上得5分 |  | 营业执照 |
| 2 | 经营场所 面积 | 3 | 在单位注册地有120平米以上得3分，100-120平方米的得2分,100平方米以下得1分  |  | 租赁合同，实地考察 |
| 3 | 承接大型学生团队业务 | 6 | 单次有承接学生200人以上学生团队经验得2分，300人以上学生团队经验得3分，500人以上学生团队经验得4分，800人以上学生团队经验得5分，1000人以上学生团队经验得6分（取最高分，不累加） |  | 相关活动合同 |
| 4 | 5 | 近2年累计接待学生1000人以上得4分，2000人以上得5分，1000人以下不得分 |  | 相关活动合同 |
| 5 | 旅行社责任保险/组织者责任险 | 5 | 单位必须购买有责任险，单次事故赔付不低于400万元（含），得5分；单次事故赔付200万元（含）-400万元的，得3分 |  | 保险公司合同 |
| 2 | 签约正规保险公司，单人赔偿限额低于20万不得分，20万及以上得2分 |  | 保险公司合同 |
| 6 | 入统企业 | 2 | 属上规入统企业的，得2分 |  | 入统证明 |
| 二专业队伍（19分）二专业队伍（19分） | 11 | 实践教育从业人员综合实践教育从业人员 | 4 | 设置专门的实践教育部门，具有3人（含）以内部门专职员工每人得1分，每多1人加0.5分，最高4分，没有不得分 |  | 实践教育部门架构及制度，劳动合同满三月以上 |
| 4 | 有在职持证实践教育导师2人以上得4分，2名以下不得分 |  | 相关证书（持有研学实践教育导师证、教师资格证或研学教育相关专业高校毕业证书），劳动合同满三月以上 |
| 4 | 有持证上岗导游，有1人得3分，有2人及以上得4分 |  | 相应人员导游证 |
| 3 | 有持证上岗的，符合实践教育要求的安全员，有1人得2分，有2人及以上得3分 |  | 户外应急救护证 |
| 2 | 聘请行业专家、非遗传承人等作为特聘讲解员的，每1人得1分，最高得2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相关专家、传承人证明材料 |
| 2 | 从业人员业务培训 | 2 | 有业务培训的图文资料记载，每有1次得1分，最高得2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培训相关资料 |
| 三综合实践教育产品（29分） | 1 | 综合实践教育课程 | 4 | 符合教育教学要求的主题课程2个以上得3分，每多1个加0.5分，不够2个不得分 |  | 相关课程资料。提供的每一个综合实践教育课程须有教学内容、流程、课件、执行方案，安全注意事项。 |
| 2 | 课程学段 | 4 | 综合实践教育课程分别设计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学段内容，设计有小学、初中、高中的综合实践教育课程2个（含）以上得3分，每多一个加0.5分，不够2个不得分 |  | 提供的每一个课程须有3个学段的内容 |
| 3 | 课程目标 | 3 | 针对不同学段学生，制定了不同的学段目标，按一般、良好、优等分别给予1分、2分、3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提供课程目标内容 |
| 4 | 综合实践教育材料 | 4 | 综合实践教育课程有供学生使用的综合实践教育手册2个（含）以上得3分，每多1个加0.5分 |  | 提供综合实践教育手册 |
| 5 | 综合实践教育评价 | 3 | 有综合实践教育服务项目及评价办法，按一般、良好、优等分别计1分、2分、3 分，没有不得分 |  | 相关管理办法 |
| 6 | 行前教育 | 1 | 有行前教育和文明旅游教育计划，内容合理，教育规范得1分。计划方案设计不规范、缺乏可操作性不得分 |  | 相关管理办法 |
| 7 | 收费 | 10 | 综合实践教育产品分项报价清晰合理，体现一定的价格优惠，不以盈利为主要目的 |  | 综合实践教育线路产品价格体系 |
| 四服务内容（10分） | 1 | 综合实践教育目的地 | 4 | 与综合实践教育目的地（景区景点、基地营地）签订有正规合作协议，每一份得1分，最高得4分，无合作协议或无合作证明不得分 |  | 签订基地合作合同 |
| 2 | 交通 | 2 | 与具有相应道路旅游客运输经营资质的运输企业合作。合作单位资质齐全且双方签订有合同得2分，无合作协议或无合作证明不得分 |  | 签订的车企合作协议 |
| 3 | 餐食 | 2 | 与综合实践教育目的地合法餐饮企业签订有正规合作协议，每一份得1分，最高得2分，无合作协议或无合作证明不得分 |  | 签订的食宿合作协议 |
| 4 | 住宿 | 2 | 与综合实践教育目的地合法住宿企业签订有正规合作协议每一份得1分，，最高得2分，无合作协议或无合作证明不得分 |  | 签订的住宿企业合作协议 |
| 五安全保障（8分） | 1 | 安全制度 | 2 | 有综合实践教育安全管理工作制度和未成年监护办法，每项得1分，最高得2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相关制度和落实佐证材料 |
| 2 | 2 | 每年定期开展员工安全教育、培训专项工作，每1次得1分，最高得2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佐证材料 |
| 3 | 应急预案服务质量 | 3 | 有涉及地震、火灾、食品卫生、治安事件、设施设备突发故障等在内的各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内容完整规范得3分，内容不完备不规范减1分，没有不得分 |  | 相关制度和落实佐证材料 |
| 4 | 1 | 三年内有开展应急演练的图文资料得1分，没有则不得分 |  | 佐证材料 |
| 六社会评价（6分） | 1 | 获奖情况 | 2 | 三年内获得市级以上相关表彰、奖励的，每一项得1分，最高得2分 |  | 佐证材料 |
| 2 | 减免政策 | 2 | 有针对贫困家庭学生费用减免政策得2分 |  | 佐证材料 |
| 3 | 课后评价 | 2 | 有完整的课后评价机制得2分 |  | 佐证材料 |
| 合计 | 100 |  |  |  |